

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

会议通知时间：2018年4月13日

会议通知方式：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

2.董事会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

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4月16日上午9:00

会议地点：兰州新区嘉陵江街568号

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加通讯表决

3.董事出席人员：

应参会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董事阮英、单小东、李彦学、符磊、柳雷以现场审议表决，董事刘光靓，独立董事张海英、方文彬、马建兵以通讯方式书面表决。

4.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：

主持人：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阮英先生

列席人员：六届监事会

5.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：公司2018年度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

本议案内容详见同日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和“巨潮资讯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网”上的公司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该议案获得与会董事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6 日